

报名须知，参团须知和预定条款

尊敬的顾客，非常感谢您选择飞诺旅游为您提供的旅游线路。我们定将竭尽全力为您提供最贴心、周到的服务，务求让您玩得开心，放心！为了最大程度保障您的利益，请您仔细阅读我们的参团须知以及责任细则。

1. 报名前请事先仔细阅读我们在公司网页内公布的所有条款。您提交报名邮件后我公司视您确认并完全同意我公司公布之条款内容；如团员方违反各条款内已提及守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团员自负。

2. 我们的报名方式：需要通过邮件进行报名预订，电话可做简单咨询；提交成功后本公司将回复您报名确认的邮件。请仔细核对个人具体信息并在我们的客服与您确认的有效时间内按照确认金额付款。

3. 我们的付款方式：按照欧洲旅游业规则和惯例，请根据我们提供的账户信息交付团费；已做报名预订但未支付团费者，预定的位置不保证一直被保留。

4. 付款后请将付款凭证（银行柜台汇款时的流水单、在线转账成功界面的截图或 pdf 文档等）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过来，在您的汇款到账以后，我们会再回复邮件做最终确认。

5. 请一次性全额付款，由于大巴位置有限，我们将依照款项到账的先后顺序确认座位，报名一旦满员将不定时日提前截止。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

Feelnow GmbH

Franklin Str. 11
D-10587 Berlin Germany

Tel.: +49-30-270122 01
Fax: +49-30-856160 29
Mail: feelnow@feelnow.de
Website: www.feelnow.de

6. 收到您的团款后，在确认发团的情况下会给您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上团通知书（附有最具体集合点详尽地址与地图、导游电话、其他注意事项等确认信息）。上团通知书通常在发团前 2 天左右发送，请注意查收。若未能按时收到上团通知书，请及时与我公司客服人员取得联系，以免错失重要信息。

7. 旅游费用包含：豪华型空调游览车、欧洲专业司机、三星级左右酒店双人间、资深的中文领队、酒店含的自助早餐、汽油费，高速公路以及市内停车费。

8. 旅游费用不包括：

- 1) 司机和领队的小费各 2 欧/天（10 岁以下儿童免导游小费）；
- 2) 个别景点门票；
- 3) 午晚餐自理、部分旅游城市进城费、旅游保护税、罗马地铁票等；
- 4) 酒店内电话传真上网费用、收费电视、洗衣干衣、冰箱内饮品和酒吧的费用；
- 5) 个人伤病医疗费、寻回个人遗失物品费用及报酬等；
- 6) 各种医疗保险、个人平安保险费及行李保险费等；
- 7) 因交通阻碍、罢工、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额外费用、延期逗留者酒店餐饮费用；
- 8) 离团后的一切费用。

*我公司对上款中未列明的其他费用保留最终解释权。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

Feelnow GmbH

Franklin Str. 11
D-10587 Berlin Germany

Tel.: +49-30-270122 01
Fax: +49-30-856160 29
Mail: feelnow@feelnow.de
Website: www.feelnow.de

9. ★报名确认后 Cancel condition 取消条款:

出发前 15-20 天, 本公司收取报名订单上应收款项的 10%; 若改签则免手续费, 改签以我社书面或邮件确认为准。

出发前 10-15 天, 本公司收取报名单上应收款项的 20%, 若改签则收取 10% 手续费, 此 10% 手续费可兑换等额旅游优惠券 (半年有效期) 供下次参团使用。

出发前 9-5 天, 本公司收取报名单上应收款项的 50%。

出发前 4-0 天, 本公司恕不退还您所缴纳的旅游费用

注:

a. 团员若是在发团前有特殊情况不能准时参加旅行, 可来邮件说明, 换团参加下次旅游, 但请务必提前一周 (7 天) 通知我们, 不然将视为自动放弃参团;

b. 团员如在旅途中突然退出或不参与任何团体活动 (如膳食或参观), 需由本人填写签署“中途退团声明书”, 所缴费用不予退还;

c. 上述情况均需以书面通知为据, 否则当作自动放弃, 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10. 由于特别因素事故或参团人数不足, 我们有权取消该行程或与合作方拼团出发, 接受拼团的客人, 可按差价结清团款; 若是我们取消该行程, 我们也将退还全部费用。为避免由于无法出团给您造成的损失, 切勿购买不退不换的火车票和飞机票到达集合地点。

11. 我们只履行旅游行程内规定的服务项目, 一切以我们的行程线路为准。对于送团单位由于种种原因答应其客人的额外项目或由于其间接送团给我方所产生的中介费差价不负任何责任。对于与我们拼团参团的其他合作公司客人, 一切以我们的杂费 (如进城费, 公共交通费等) 分摊标准为准, 我们不退赔任何费用差价, 敬请客人谅解。

12. 参团须知:

1) 团员需在报名和行程中提供健康、身份等方面的真实情况, 如实填写有关资料, 履行合法手续。如因旅途中身体不适等个人原因所产生的费用与损失由团员本人承担; 有特殊病史的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

Feelnow GmbH

Franklin Str. 11
D-10587 Berlin Germany

Tel.: +49-30-270122 01
Fax: +49-30-856160 29
Mail: feelnow@feelnow.de
Website: www.feelnow.de

游客（例如患有重症、绝症或传染病者）报名时须如实说明。鉴于游客的健康状况或其他原因，我公司保留收客与否的权利。

2) 参团者若为孕妇或 65 岁以上老人，报名时必须如实说明，且需有家属陪同并填写《免责声明》。如无家属陪同又坚持参团的，我公司有权视具体情况拒收。旅行过程中由于团员个人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团员自负。

3) 未成年人参团须有至少一名成人陪同且履行监护义务，负责未成年人安全；旅行过程中由于未成年团员自身原因或者陪同人照看失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团员自负。

4) 我公司默认按照团员报名时要求进行酒店房型安排，特殊情况如旅游旺季、展会等因个别酒店房间数不足或其他不可控原因可能产生房型变化，团员需配合我方安排。

5) 团员需确认提供的参团信息准确无误（包括姓名、证件号等信息），如因团员提供的错误信息引致一切后果，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6) 如果在客人参加团队结束前 2 天团款仍然没有到账，我公司有权利要求客人抵押现金。团友下团后我们会尽快核实。如果双重付款，我们会立即将第二笔团款退回。

13. 旅行须知：

1) 旅行时须随身携带有效旅行证件(护照、签证或居留证正本)，途中请妥善保管，如因证件问题被警方扣留无法继续旅行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应由旅客自己负责。

2) 由于各国治安环境各不相同，务必请大家注意财务、人身及交通安全，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财务及行李。请不要在车里或室内留下任何贵重东西，欧洲司机和旅馆对失窃的财务不负任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

Feelnow GmbH

Franklin Str. 11
D-10587 Berlin Germany

Tel.: +49-30-270122 01
Fax: +49-30-856160 29
Mail: feelnow@feelnow.de
Website: www.feelnow.de

何法律责任。严防假警察、假旅馆服务员在路上或入室行骗打劫。如发生失落、盗窃、抢劫等情况，请及时通知领队并应及时报警。

3) 应该准备一些常用药品，有特别病史者尤应有万全准备；在海拔较高地区旅行时，如攀登瑞士铁力士雪山时，患有心血管和高血压疾病的患者应该向领队申明身体状况，并量力而行。

4) 在旅游过程中，敬请每位客人自备舒适的鞋子一双。欧洲夏季气候多变，请随身携带雨具及长袖衣装。请客人自备转换插头。

5) 为预防旅途意外，建议您购买旅行医疗保险。

6) 意大利和西班牙是禁烟国，在公共场合吸烟，一旦被警察查获将被科以 3000 至 6000 欧元的罚款。

7) 请不要购买假冒品牌货，一旦被警察查获将被科以 3000 欧元的罚款。

8) 根据欧盟的新法律，司机最多连续工作时间为 6 天，对于行程超过 6 天的团，司机中间必须要停下来休息满 24 小时后，方可以重新上岗。期间客人将由领队带领改乘其他公共交通工具，如地铁、公共汽车、火车等，或步行参观景点，其产生的费用由客人自理。

9) 欧洲法律对领队和司机的工作时间有严格的规定，根据欧盟的新法律，司机每天法定的工作时间最多为 12 小时（包括休息时间），中间停车休息期间，所有客人必须下车，除非司机呆在车上。每天出发前请将当天要用的东西备好（相机、电池、胶卷、药片、食物、雨伞、外衣及其他杂物），不要让司机中途开行李箱，以免影响司机休息，危及行车安全。领队和司机只对我们行程内项目负责，敬请各位配合支持。对于行程以外的自费项目，客人，领队，司机应根据自己具体情况，本着自愿原则，相互协商解决，不可强求对方。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

Feelnow GmbH

Franklin Str. 11
D-10587 Berlin Germany

Tel.: +49-30-270122 01

Fax: +49-30-856160 29

Mail: feelnow@feelnow.de

Website: www.feelnow.de

10) 法律规定，为避免发生安全隐患，大巴在高速公路上行驶时乘客必须要系安全带。如果被警察查到未系安全带须罚款，且罚款由乘客自己承担。

11) 旅行车内空间较小而且封闭，空气流通较差，为您和其它乘客的健康舒适，请保持车厢内清洁，勿在车内吸烟、打手机（出于车体电路安全系统原因）、脱鞋和食用气味浓烈的食物。

12) 欧洲许多教堂对入内参观的游客采取安全和风纪检查措施，以下情形您将被拒绝入内：穿无袖的外衣、短裙、马裤、拖鞋、带帽子、吃东西、带宠物、吸烟、挟带小刀和指甲剪等一类尖锐物品。

13) 欧洲景区公共厕所很少，可到任一酒吧、麦当劳、餐馆或油站服务区解决。司机一般 2 至 3 小时会停一次车。

14) 在欧洲参观博物馆严禁带饮料入内，不可带大的包，画廊严禁拍照和录像。参观赌场严禁带手机、照相机和包。

15) 欧洲各国城市规模较小，市中心酒店数量有限，并且规模不大，设备也较陈旧，与国内同等水准酒店相比会有巨大落差，但其价格却较高，加上我们团队规模较大，故无法保证各地酒店均位于市中心地带。各地酒店随季节变化有可能调整，不总固定在一个城市。

16) 欧洲酒店皆不提供牙刷、牙膏、拖鞋等个人用品。此外，因中外生活习惯不同，房间内不备饮用热水。但可向酒店吧台要（一般要给服务生小费）。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

17) 欧洲饮食上与中国也有一定差异，早餐为常规西式早餐。旅途中用餐时间难以按时规律化，中间又很难保证遇到一般超市（油站物价偏高），请在出发前准备好一些饼干、糖果、巧克力等小食品和饮料等，以备应急。

14. 因遇天气恶劣、交通阻碍、途中人身意外、车祸、罢工、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或因欧洲旅游高峰期、展会期，我公司保留临时调整行程或下榻酒店的权利，敬请客人理解。

15. 参团旅行应该尊重团体利益，若有个别客人恶意妨碍或损害团体正常活动及利益，直接或间接破坏团体之和谐，我们领队有权视其具体情况而取消其随团资格，其未完成之部分旅程余款不予退还，该旅客离团后之一切行为与我们无关。

16. 团员义务：

- 1) 团员不得在旅游过程中从事违法活动。
- 2) 团员可以自行选择和购买旅游人身意外保险及其他保险，旅游过程中应当妥善保管自己的行李物品，贵重物品应随身携带或采取其他保护措施。
- 3) 团员在行使权利时，不得损害国家、社会、集体的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
- 4) 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团员应当尊重旅游服务人员的人格，与其他团队成员之间互相尊重、互相协助；尊重当地的民族风俗习惯和风土人情；严禁在景观、建筑上乱刻乱画，不得有随地吐痰，乱扔垃圾等不文明行为。
- 5) 出行旅游时请关注当地气候，注意儿童安全。

Feelnow GmbH

Franklin Str. 11
D-10587 Berlin Germany

Tel.: +49-30-270122 01
Fax: +49-30-856160 29
Mail: feelnow@feelnow.de
Website: www.feelnow.de

6) 团员自愿参加正规旅游行程所含危险旅游项目，包括攀岩、登山、漂流、潜水、蹦极等有可能给团员带来人身伤害的旅游项目时，若由此引发的其他纠纷、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由团员个人承担，不涉及我公司责任。

7) 凡参加旅行团的团员必须准时到达或回到约定集合地点，因故误时或过时者，没能及时与领队联系或领队由于种种原因而不得不带团离开时，所产生的相应损失本公司不负责。

17. 责任事项:

1) 在保证提供同等服务的前提下，本公司保留根据具体情况需要更改住宿地点，旅行路线和参观景点及发团日期的权利。

2) 如遇人数不足，或船/机出现问题等可能变化情况，导致行程取消，本公司有权在发团前七天(出发日不计)通知您，本公司将悉数退还团员所缴交之费用或推荐选择相近的产品替代，本公司不需负取消行程之任何责任。

3) 如遇天气、交通、罢工和意外情况等本公司不可控制的原因造成的损失，我方不予承担。此等情况下，本公司有权在启程或出发后取消或替换任何一个旅游项目，亦有权缩短或延长旅程，但应提前通知团员。而因此不可抗力所引发额外支出或损失，我方不予承担，团员不得藉故反对或退出。

4) 由于各国治安问题各不相同，请团员注意人身及交通安全，并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财物及行李，若旅行途中发生遗失，被盗，抢劫等导致的任何丢失和损坏，请及时通知领队并及时报警，我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

Feelnow GmbH

Franklin Str. 11
D-10587 Berlin Germany

Tel.: +49-30-270122 01
Fax: +49-30-856160 29
Mail: feelnow@feelnow.de
Website: www.feelnow.de

- 5) 团员必须随身携带有效护照和证件，若因证件或护照存在问题而导致的中途退团行为需由参团人自行承担，剩余团费请恕不予退还。若因此影响了其他团员的正常行程，团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6) 团员在行程中如遇事故(如参加娱乐或游戏项目时)发生意外，或个人活动导致的生病，死亡，摔倒，跌伤，或团员违反我公司条约内陈述条例及须知而导致人身伤亡或财物损失，相关责任和费用由团员自行承担；本公司概不对该等伤亡或财物损失负责；由此给我公司造成损失的，团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7) 如团员故意不遵守规则或妨碍团体之正常活动及利益时，本公司领队有权取消其参团资格，所缴费用恕不发还，而该团员离团后一切行动与本公司无关。
18. 欢迎大家对我公司的团组、路线、服务等等一切进行监督，提出批评和建议。

祝 旅途愉快！

Bankverbindung: Postbank
BLZ.: 10010010
Konto Nr.: 109445108
BIC(SWIFT) PBNKDEFF

Handelsregister: HRB144501B
Steuer-Nr.: 27/469/03760
Amtsgericht: Berlin
Geschäftsführer: Zhong Zheng